**深圳前海创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

**询价文件**

**工程名称： 深圳前海创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医疗器械产业园**

**招标人： 中科基因生物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时 间： 2022年5月 12日**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1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1

二、投标须知 2

第二章 施工承包工作范围及工期要求 10

一、施工承包工作范围 10

二、工期要求 10

第三章 施工承包技术规范及要求 12

一、工程采用的计价规范 12

二、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12

三、本工程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 12

第四章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13

一、资格审查 13

二、评标方法 14

三、评标标准 15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6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1、投标须知前附表1**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规 定 |
| 1 | 工程名称 | 深圳前海创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装饰工程 |
| 2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器械产业园 |
| 3 | 招标范围 |  详见施工图纸及清单 |
| 4 | 项目限价 | 人民币：180万元，资金来源：自筹 |
| 5 | 工程规模及范围 | 项目概况：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集中供气系统、办公家具、实验室家具、消防改造工程等，具体范围详见图纸及清单。 |
| 6 | 承包方式 | 包工包料闭口合同（无多退少补）  |
| 7 | 工程质量 | 一次性验收合格 |
| 8 | 工期要求 | 预计开工日期： 根据甲方现场指令为准竣 工 日 期： 根据甲方现场指令为准(总工期：30天） |
| 9 | 工程量的确定方法 |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其他：  |
| 10 | 投标货币 | [√]人民币 [ ]其他：  |
| 11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投标保证金：/万元 |
| 12 |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 [ ]允许 [√]不允许 |
| 13 | 投标文件份数 | 纸质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每份纸质文件封面应标明“正本”、“副本”。**投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 14 | 投标人履约担保金额及质量保证金 | /  |
| 15 | 支付担保金额 | 本次工程招标人不提供支付担保 |
| 16 | 资料购买费 | 招标文件资料工本费 / 元 |
| 17 | 投标人资格等级要求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贰级及以上（且在有效期内），（并具有当地有形市场准入资格，同时在有形市场无可能影响招投标流程的不良信用记录） |

**2、投标须知前附表2**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规 定 |
| 1 | 投标文件递交日期 | 地点： 江苏省海门市临江镇海门科技园A9栋三楼会议室截止时间：2022年5月16日17：30前 |
| 2 | 开标会 | 地点：江苏省海门市临江镇海门科技园A9栋三楼会议室时间：2022年 5月 17日 |
| 3 | 评标标准及方法 |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 |
| 4 | 签订合同 | 开标后30日历天内 |
| 5 | 招标人 | 单位名称：中科基因生物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苏省海门市临江镇海门科技园A9栋 联系人： 江至立 联系电话：400-1537-527  |

**二、投标须知**

**(一)总则**

**1.工程说明**

工程名称见前附表1第1项所述。

工程概况见前附表1第2、3、4项所述。

**2.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的工程项目详见第二章-施工承包工作范围及工期要求、第四章-招标图纸及招标文件中所有提供承包范围的地方。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装饰装修专业承包贰级或以上、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资格：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且项目负责人不得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董事长或总经理。

3.2****特定资格要求：①本工程细胞制备实验室万级洁净区，施工方完工后需提供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此项所需的所有费用及配合工作均由中标单位提供）②投标承诺函（见附件）****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费用及踏勘现场**

4.1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投标人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可自行前往勘探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4.3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4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4.5 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踏勘，招标人将视情况予以支持，费用自理。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内容**

5.1 除本招标书的内容外，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前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的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纪要、修改(补充)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5.2 投标人购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招标文件后1日内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格式和标准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且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招标人予以澄清，应于2022年5月14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送至招标须知前附表中的招标人地址。不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人都将在投标截止日期前1日前以书面形式发出澄清纪要。投标人收到招标人书面答复时，应办理签收手续。招标文件的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力。

6.2 如有必要，招标人将就投标人提出的问题以答疑的形式在投标预备会（答疑会）上进行解释(以书面为准)。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或修改。

7.2招标文件的答疑纪要、书面通知或补充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为准。若先后发出的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7.3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答疑纪要、书面通知或补充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有关书面文件中予以明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文件由投标函部分、商务标部分组成。

8.2 投标函部分包括下列内容（参考）

8.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8.2.2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8.2.3投标函

8.2.4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a.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材料、投标承诺函（加盖公章）；

b.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c.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如有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等级、AAA资信等级、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等。）

8.3 商务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参考）

8.3.1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投标总价、总说明、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综合单价分析表、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暂列金额明细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计日工表、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等；

8.3.2承包人供应主要材料一览表；

8.3.3计划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8.3.4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投标资料：

8.4 对技术标部分的要求：

**9.投标文件的签署、标书提交及要求**

9.1 投标文件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9.2 投标文件封面、商务标书及投标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由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效。

9.3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10.投标报价**

10.1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10.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本招标书和合同条件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所有直接费（即人工、材料、机械等）、间接费（管理费、利润等）、税金、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总包管理配合费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它全部费用，除招标人提出重大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外，结算时合同价款将不予调整。

**(四)投标与开标**

**1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部分、商务标部分可统一编写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在密封袋上应注明工程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正副本分开密封，应在封面注明“正本”或“副本”。

11.2. 所有密封袋的封口处均应贴封条并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

**12.投标截止时间**

12.1 投标人应根据前附表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1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2 投标人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招标书有关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密封袋上清楚注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14.开标**

14.1本招标工程招标人将于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举行开标会议，开标会议由招标人主持。

**(五)评标**

**15.评标**

15.1本招标工程采用如下方式 15.1.1 评标。

15.1.1 经评审合理低价中标方法。

15.1.2 综合评估法：综合评估法指的是根据投标报价、技术力量、安装设计、施工方案、工期质量、产品品牌及质量、业绩信誉资质、售后服务等进行综合评估，以报价合理、施工组织完善、产品质量优良、企业社会信誉高、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等为评审成交的标准，进行综合评价。

15.2评标过程的保密：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书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等方面向招标人和参与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 合同的授予**

16.招标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16.1 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

17.合同授予标准

17.1 本工程的施工合同将授予按本招标书所确定的中标人。

18.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1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招标文件为准。

18.2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的施工合同必须遵守本招标文件的合同条件，并且不得实质性更改合同条件。

18.3 中标人如不按本招标书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4若中标人为非工程所在地施工单位要求该单位必须办理进工程所在地许可证，至工程所在地税务部门代开有效施工发票，相关税费由其自行计算，相关费用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以避税为由提出主体变更为分公司。

18.5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工程施工，不得将中标工程转让(转包)给他人施工。

18.6此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和中标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同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7中标人在此次施工活动中的所有潜在费用应自行承担，包含在总价中，否则给招标人造成相关损失的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18.8合同支付条款：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三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为预付款。乙方收到甲方工程预付款3日内进场施工，施工周期30天，调试7天。施工接受甲方对施工质量和进度进行监督，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
2. 工程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三个月之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5，余款5%质保金12个月届满一次性付清利息不计。
3. 工程质保两年，非人为原因问题，乙方无偿维修。如是人为原因造成的问题，乙方合理收取材料及人工成本维修。
4. 本工程乙方应向甲方开具9%的工程专用发票。

**第二章 施工承包工作范围及工期要求**

**一、施工承包工作范围**

1、项目概况： 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集中供气系统、办公家具、实验室家具、消防改造工程等，具体范围详见图纸及清单。

2、承包人应当注意除施工期间除招标人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及签证外，如果最终的工程量与签订合同时的工程量有所差别，工期和综合单价及总价不会因此而调整。

**二、工期要求**

2.1 合同总工期

预计开工日期：由招标单位指定

竣 工 日 期：由招标单位指定

施工总工期：30日历天。

2.1.1 尽管在合同中甲方作出了关键工期的要求以及工程的初步计划，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客观条件而改变计划，除了2.1.2 条的规定外，承包商不得因此而向甲方提出任何的补偿要求。

2.1.2 由于甲方原因的工期调整（指开工时间调整、完工时间调整、规模变化对工期的影响），甲方将按以下原则调整合同费用：

⑴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合同新增工程项目，按工程变更办理，原则上变更费用上下浮动在10%之内，合同总价不变；

⑵由于甲方原因只引起工期调整，如果不影响关键线路的关键工期，则工期和费用不作调整；

⑶由于甲方原因只引起工期调整，如果影响关键线路的关键工期，则只对工期进行索赔，费用不作调整；

2.2 工程形象进度与计划

2.2.1 为了达到工期目标，经甲方批准的工程形象进度中标人必须采取一切措施保证如期达到，不允许延误。如甲方认为整个工程或部分工程的进度太慢，不能满足确保关键工期的要求，甲方可指示承包商加快进度或修改原施工计划。承包商不得因此而向甲方提出任何的补偿。

2.2.2中标人必须按甲方要求，每月填报各分部分项工程的形象进度计划和其它工作计划，没完成计划的申明原因。

**第三章 施工承包技术规范及要求**

**一、工程采用的计价规范**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二、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

2、《电气照明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59-96)；

3、设计文件中明确的有关技术标准、规定；

上述技术标准和规范如有不足之处或未能达到国际最新标准时，投标方应使系统的设计、施工及选用的设备/材料符合最新版本的国际和国家标准、规范，并提供所采用的国际和国家标准、规范及所采用版本的有关技术资料。

**三、本工程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

1.施工期间注意周边环境，减少对周围居民、行人的影响（交通、灰尘、噪音等）。

2.工程主要部位和特殊要求由建设方及设计方讨论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施工单位实施。

3.其余见设计院设计说明。

**第四章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备注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 2 | 具有承担本次装修工程的基本资格条件 | 投标人提供装饰装修工程二级或以上资质证书的复印件 |  |
| 3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注：投标人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二、评标方法**

本项目依价优原则，以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1. 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投标文件签署 |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完整齐全 |
| 2 | 投标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
| 3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4 | 完整性审查 | 投标文件分数 |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5 | 技术部分 | 投标文件内容 | 符合本招标文件内容 |
| 6 | 商务部分 | 投标文件内容 | 符合本招标文件内容 |
| 7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截止 日期后60个日历天 |

1. 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其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 比较与评价

招标人组织不少于5人的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现场评估。投标人委派代表人对投标内容进行现场阐述。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成员打分情况进行复核、确认和汇总。
2.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价低者先。技术部分得分为0分的投标人，将失去成为中标候选人的资格。

**三、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投标报价（80%） | 80 |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基准分A，得满分，其余价格为B均按以下公式计算：（0.8-（B-A）/A）\*100%计算得分。 |
| 3 | 商务（20%） | 20 | 投标人是否能够满足本投标文件规定得商务要求。共20分。 |

**四、无效投标条款**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要求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或不可抗因素，采购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取消的情形外，应当另行组织采购。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部分目录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函

四、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a.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加盖公章）；

b.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c.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例如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等级、AAA资信等级、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签署 工程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 工程投标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名称)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工程编号为 / 的\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的招标文件，并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

2.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工程所在地区等有关规定，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标准和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承诺：愿以

币种：

金额(大写) 元

(小写) 元

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标准和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等的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5.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规定，并承诺一旦我方的投标出现招标文件列举严重违规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而被评标委员会废标的，将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取消今后我方参加贵方其他任何工程投标资格的处理。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期，在 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按投标文件配备项目管理班子。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班子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投标人(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投标承诺函**

致：中科基因生物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 我方承诺完全具备以下条件：（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且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法人、其他组织（不包括在港澳台地区注册成立的法人、其它组织）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满足的特定条件。
2. 我方承诺信用记录中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http://www.court.gov.cn](http://www.court.gov.cn/)）等渠道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网站（[http://www.chinasafety.gov.cn](http://www.chinasafety.gov.cn/)）等渠道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未被国家税务总局网站（[http://hd.chinatax.gov.cn/xxk](http://hd.chinatax.gov.cn/xxk/)）等渠道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ggzy.gov.cn>）等渠道列入黑名单，否则，可将我方的投标文件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我方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可将我方的投标文件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 我方承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的条件，提供相关服务，并承担因服务等引起的一切责任。
5. 我方承诺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完全理解，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为由，向你方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6. 我方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60天，若中标，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
7. 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8. 我方投标文件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若招标文件存在要求，而本投标文件没有拒绝亦没有涉及的情形下，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有关约束，并同意将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要求作为投标人合同义务的组成部分。
9.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及所作各项承诺均真实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之处，否则，可将我方的投标文件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即使我方中标，中标结果无效，对于因此给其他投标人及你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我方同意无条件予以赔偿。
10. 我方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若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11. 我方承诺本工程细胞制备实验室万级洁净区，我方完工后需提供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此项所需的所有费用及配合工作均由我方提供）。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投标资料**

(本项无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商务标部分目录

**一、投标报价表（参考）**

（1）工程项目总价表；

（2）单位工程费汇总表；

（3）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4）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5）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6）措施项目费分析表

（7）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8）零星工作项目计价表

（9）规费计价表

（10）系统设备及其主要配件表

**二、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投 标 总 价

招标人：

工程名称：

含税投标报价(小写)：

(大写)：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参考）**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械或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产地 | 制造年份 | 额定功(kW) | 生产能力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